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在广州东山广场 26 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会议由董事长洪江游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

1.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同时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长兼总裁洪江游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郑建凯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截至目前，郑建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郑建凯先生的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同日刊登于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理顺公司的组织架构及部门职能，提高经营效率及团队执行力，根据公司经营战略及经营计划，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总部一级职能部门有董事会办公室、财务总部、采购总部、人力资源总部、行政总部、康芝学院、公共关系部、审计监察部、医疗事业部、市场准入部。一级业务单元有营销中心、儿童健康研究院、各生产基地及投资公司。

4. 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搬迁及其超募资金使用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建立河北分公司，在沧州市临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建立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原料药、中药提取及制剂工厂，以尽早实现原料药及中药提取车间等搬迁工作；同意该项目总投资金额：16135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5135 万元（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投资 8620 万元，二期建设投资 6515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1000 万元；同意该项目一期使用祥云药业项目超募资金的全部余额，预计 7010 万元，其余不足部分全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本次使用范围属于祥云药业的建设投资，符合原《关于拟用超募资金通过增资方式控股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使用范围。

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投资项目建设出具了专项意见，同意本项目实施。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项目建设事项的批准权限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北京顺鑫祥云药业有限责任公司搬迁及其超募资金使用的公告》。

特此公告。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5 日

附：郑建凯先生简历

郑建凯先生：中国国籍，1978 年出生，佛山科学技术学院金融学本科，中级会计师。曾任美臣保险经纪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分管财务管理中心、资本管理部整体工作，华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东康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